

杭州市区交管服务站今起延长开放时间 为“群众下班我上班”点赞

本报记者 张倩 通讯员 徐佳 谢晓颖

本报讯 以往,驾驶证遗失了想去补个证,或者手机号码刚换过想要变更一下车辆所有人联系方式,不少驾驶员都很苦恼,因为工作日要上班没时间,下了班办证部门也下班了。昨天杭州交警部门传来好消息,为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自6月12日起,整体延长杭州市区交管服务站的开放时间。届时,杭州市区交管服务站一周的服务时间将从目前的877.5小时增加至1210小时。

据统计,截至2017年5月,杭州全市机动车保有量达到258万辆,驾驶人总人数达391万人。杭州交警部门表示,随着机动车和驾驶人的快速增长,公安交管服务需求也呈快跑之势。仅2016年,杭州市区45个交管服务站就办理业务近200万笔,比2015年增长约41.9%。

根据交警部门对交管服务站的走访分析,钱江新城“市民之家”交管服务站、拱墅区行政服务中心交管服务站、滨江区行政服务中心交管服务站和江干区笕桥镇交管服务站4个服务站的办事群众相对集中,年业务量均超过10万单。“我们还发现,周六周日的业务需求

增长明显。”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说,为此,交警部门延长了交管服务站的服务时间,以实现“群众下班我上班”。

记者梳理发现,有的街道、社区服务站的服务时间从上午延长到晚上,有的不仅周末开放,且开放时间也延长到下午,如驻近江东园交管服务站,工作日期间延长到晚上9点,周日的工作时间为早上8点半到下午4点半。“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时间调整,更好地分散处理交通违法的群众,同时也减轻大型服务站的压力。”杭州交警车管所驾管科科长王国伟说。

目前,社区交管服务站可办理19项业务,包括所有人联系方式变更、补换领行驶证、补换领号牌、补换领检验合格标志、委托核发检验合格标志(本地委托至外省市)、6年免检车辆申请检验合格标志、临时号牌申请、新能源客车专用标识发放及驾驶证期满换证、达到规定年龄换证、自愿降低准驾车型换证、驾驶人信息变化换证、驾驶证损毁换证(遗失补证)、因身体条件变化降低准驾车型换证、延期换证、延期审验、提交《身体条件证明》、变更联系方式和机动车驾驶人信息变更备案等车驾管业务。市民如果有相关需求的,可登录杭州公安交通信息网查询服务站服务时间。

庭审效果如何 检律一起打分

本报记者 金霖萍 通讯员 贾小玉 章洁

本报讯 日前,全省检律庭审巡查活动、全省公诉处长与刑委会主任对话会在温州举行。这是浙江省首次采取庭审巡查的形式构建检律互动机制。

当天上午,在温州市龙湾区法院第七法庭,由省、市两级检察院和律协负责人组成的检律庭审巡查组,集体观摩了夏某某故意伤害案的全案庭审。作为庭审实质化改革观摩庭,本次庭审证人、鉴定人全部出庭,控辩双方充分发表意见,双方围绕被告人是否实施伤害行为、伤害行为与伤害结果的因果关系认定等争议焦点,就一系列人证、书证等证据材料进行充分发问、质证和辩论,控辩对抗激烈。

庭审结束后,主办方召开全省检律巡查恳谈会,为这次庭审效果和出庭双方“打分”,围绕庭审规范用语、如何做好诉前听证会、如何发挥庭前会议作用等12个议题展开了深入交流。

巡查组对公诉人和辩护人的出庭表现予以充分肯定,认为本次庭审既有交叉询问,又有证人出庭,控辩双方的意见得到充分展示,庭审效果较好。随后,大家就此次庭审答辩技巧、举证方式等情况提出了不少意见和建议。如省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沈雪中指出,本次庭审调查重点不够突出,庭前控辩审之间的沟通存在不足;省律协刑委会主任徐宗新则提出四点建议,即开庭用语要规范、控辩之间要尊重、人权保障需重视、庭审技能需提升。

检律庭审巡查机制是由检察机关与律师协会共同创建的,通过成立检律庭审巡查组,巡查、评议公诉人、辩护律师在刑事公诉案件中的出庭行为,倒逼控、辩双方规范司法行为,改进司法作风,遵守司法礼仪,树立司法形象。

作为2016年10月省检察院、省律协决定共建检律庭审巡查机制后的首次庭审巡查实践,在本次恳谈会上,大家还对进一步构建新型检律关系积极建言献策。温州市检察院检察长程曙明表示,近年来,该院先后出台了《关于建立检察官与律师良性互动机制的意见》《关于进一步深化律师接待服务工作十条意见》,并在常规庭审观摩评议活动基础上,借助检律互动平台,探索一系列巡查方式,促进出庭行为的依法规范。沈雪中建议,全省检察院要进一步保障律师的执业权,既要听取律师的辩护意见,更要有所反馈,最终实现检律关系的互信、互动、双赢。省律协秘书长陈三联建议,检律互动的活动及形式要进一步常态化、制度化,建立起互相尊重、平等交流、透明规范的检律互动体系。

孩子溺水这样救



本报记者 陈立波
通讯员 施国通

近日,龙游县消防大队举行儿童溺水上救援实战演练。在模拟警情中,消防官兵游至溺水者背后,用手卡住溺水者身体,侧身将溺水者拖至岸边,并紧急处置。演练进一步提高了相关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

消防人员提醒说,溺水者都有很强的求生意识,一旦发现前面有救援人员便会死死抱住,导致意外发生,因此水中救援时切忌面向溺水者。溺水者被救上岸后,应第一时间清理其口腔内的异物,再对其实施心肺复苏和人工呼吸,直至医护人员赶到现场。



特种设备高级职称评审 浙江率先迈出改革步伐

通讯员 周宇

根据中央有关职称改革的精神,近日,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联合印发《浙江省特种设备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改革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以下简称新方案),在全国率先迈出了特种设备专业高级职称改革的新步伐。

浙江省是特种设备制造和使用大省,目前全省特种设备使用总量达114万台,位居全国第三,产值超千亿,行业从业人员在250万人以上。但是,由于全省特种设备生产制造企业以民营企业为主导,普遍规模不大,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渠道较少。另外,特种设备在生产、安装、使用、监管方面都有其特殊性,按照以往的技术职称评价指标,特种设备行业的技术针对性不强,行业特征反映不明显,重心导向不突出等,给全省企业特种设备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正常晋升带来了束缚与影响。

新方案立足特种设备行业职业特点,独立设置特种设备专业高级工程师职务,将从事特种设备行业领域的科学研究、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修理)、检验检测等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统一归口为新设的省特种设备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管理,从源头上规避了原先多部门分头评审的制度缺陷。

新方案的实施,打破了以往传统职称评审中设置的学历、资历、论文等门槛,更加注重分类评价和业绩导向,通过建立以行业评价为

主体,特种设备专业标准为核心的量化赋分创新评价体系,构建人才评价和使用相统一、公平规范、业内认可、监管有力的特种设备专业技术资格评价机制,真正实现“干什么、评什么”职称评审新业态。

新方案还全面引入社会化评审机制,充分发挥行业组织作用,由浙江省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协会作为我省“行业组织有序承接专业技术人员水平评价类职业资格认定”的首批试点,组建成立浙江省特种设备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畅通了全省企业特种设备专业技术人员职称正常晋升的渠道。

同时,由特种设备行业协会自主评价专业技术人员的能力和水平,能有效发挥评价的实用性,体现公平公正性,有利于建设一支稳定专业技术队伍,为保障全省特种设备安全、建设平安浙江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

【链接】

浙江省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协会成立于2012年6月,是由社团法人、事业单位、全省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等自愿结成的专业性非营利性组织,有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与元件、罐车、电梯、起重机械、游乐设施与索道、检验检测等八个分会,单位会员420家。作为我省唯一的特种设备行业资源交流共享平台,协会汇集了大型企业、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人才资源,并于2015年被省民政厅评为5A级社会组织。

法官积极调解 老案圆满执结

本报记者 苍轩

本报讯 日前,苍南法院执行局在苍南县霞关镇政府、兴霞村村民委员会的协助下,成功执结一起因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而产生的执行老案。

2011年9月13日,被执行人陈某驾驶一辆轻型厢式货车,3名老乡搭便车同行前往舟山捕鱼。途中,因陈某操作不当撞上同向行驶的一辆重型半挂牵引车,造成轻型厢式货车上的郑某(即申请执行人)受伤。同日,交警对该起事故作出认定,陈某负事故全部责任。

2012年3月,郑某因陈某仅支付了小部分医疗费,将陈某诉至苍南法院。经审理,法院判决陈某赔偿郑某医疗费、护理费、残疾赔偿金等共136767元。判决生效后,郑某于2013年9月26日向法院申请执行。执行过程中,经办法官发现被执行人陈某名下无可执行的财产,而另一边申请执行人郑某又着急拿回赔偿款,案件陷入执行僵局。

为最大限度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执行法官多次做被执行人陈某的思想工作,并积极组织当地政府及村民委员会一同参与调解。今年年初,陈某与郑某达成协议,同意付给郑某11.5万元,分二期付清。今年1月19日,陈某支付了5.5万元赔偿金。近日,陈某如期将6万元赔偿余款交到经办法官手中,经办法官当即转交给郑某,至此,这起拖了近4年的执行案终于圆满结案。